

鹏华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8月23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年度报告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无误。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管理人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请单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鹏华中证500指数(LOF)
场内简称	鹏华500
基金代码	160616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2月5日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4,070,311.62份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45元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与报告期初基金份额总额的差额	-26,404,383.49份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与报告期初基金份额净值的差额	-17,576,445.13份

2.2 基金产品声明

采用指数化投资方式，追求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之间的跟踪误差，力求将跟踪误差控制在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为4.5%，以实现对中证500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准确追踪。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以适时调整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如将部分资产投资于国债、货币市场基金、短期债券、新股申购、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从而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波动率，提高基金的收益。

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进行适当的风险分散和集中，力求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管理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请单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

2.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9